

证券代码：002840

证券简称：华统股份

公告编号：2025-072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概述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统股份”）为进一步优化资本结构、提升资金运作效率及效益，拟与银河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资本”）、北京京亚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亚资本”）、安徽省绿色食品产业主题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绿色食品基金”）、安徽金扁担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扁担投资”）、黄山市歙州农文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歙州农文旅”）、黟县国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黟县国投”）签署《黄山供赢华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以下简称《合伙协议》），共同投资黄山供赢华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供赢基金”）。基金规模为 100,000 万元，其中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拟以自有或自筹资金认缴 30,000 万元，认缴出资占比为 30%。

供赢基金的投资方向为现代种养殖业、现代种业、乡村富民产业、农产品加工流通业、农业科技创新、乡村新型服务业（乡村休闲旅游业、乡村生活服务业）、农业农村绿色发展、农村新能源及光电农业、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数字乡村和智慧农业建设、农村创新创业、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农业对外合作等绿色食品产业全产业链。

公司已于 2025 年 5 月 30 日在黄山市屯溪区与华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统集团”）、供赢基金、银河资本、京亚资本签署了《黄山供赢华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私募基金份额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转让协议》”），前述认

缴出资额系由公司以零对价受让华统集团持有的供赢基金 30%的财产份额（对应认缴出资人民币 30,000 万元，未实缴出资）。

（二）对外投资审议情况

2025 年 5 月 30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受让股权投资基金 30%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关联董事朱俭勇、朱俭军、朱根喜、朱凯以及关联监事卫彩霞回避表决，3 位非关联董事及 2 位非关联监事均投了同意票。

公司本次受让股权投资基金份额暨签署《转让协议》事项构成关联交易，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拟受让股权投资基金 30%份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暨签署《合伙协议》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合伙方基本情况

（一）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1、银河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696352185L

法定代表人：孙蛟

注册资本：150,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资产管理；项目投资；投资管理。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 8 号院 1 号楼-4 至 18 层 101 内 6 层 101

成立日期：2009 年 10 月 21 日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主要股东：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备案情况：该普通合伙人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编码为：GC2600011630

经查询，以上合作方非失信被执行人。

2、北京京亚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13397793678

法定代表人：付士昂

注册资本：1,39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资产管理；投资管理。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前永康胡同 11 号 3 层 301 室

成立日期：2015 年 4 月 27 日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股东：北京华农国兴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湖北农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分别持股 35.2518%

备案情况：该普通合伙人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编码为：P1060889

经查询，以上合作方非失信被执行人。

（二）有限合伙人

1、安徽省绿色食品产业主题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03MAD1CBUK1B

执行事务合伙人：国元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出资额：834,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

主要经营场所：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冬青街与黄桂路交口合肥金融广场商

成立日期：2023 年 10 月 25 日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股东：安徽省财金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47.9616%

经查询，以上合作方非失信被执行人。

2、安徽金扁担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000MADB5GQA9D

法定代表人：王辉

注册资本：10,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注册地址：安徽省黄山市屯溪区昱东街道天都大道天都大厦 1101 号

成立日期：2024 年 2 月 28 日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主要股东：黄山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经查询，以上合作方非失信被执行人。

3、黄山市歙州农文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021MA8PYYENX3

法定代表人：潘伟

注册资本：100,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智能农业管理；国内贸易代理；数据处理服务；农村民间工艺及制品、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资源的开发经营；土地整治服务；自然生态系统保护管理；生态

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土地使用权租赁；住房租赁；会议及展览服务；休闲观光活动；企业管理；物业管理；酒店管理；文化场馆管理服务；停车场服务；集中式快速充电站；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职工疗休养策划服务；体育赛事策划；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森林固碳服务；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体育场地设施经营（不含高危险性体育运动）；旅行社服务网点旅游招徕、咨询服务；名胜风景区管理；游览景区管理；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初级农产品收购；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农副产品销售；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管理；大数据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软件开发；许可项目：住宿服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旅游业务；营业性演出；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建设工程施工

注册地址：安徽省黄山市歙县徽城镇渔梁街渔梁景区旅游服务中心 1 幢 1002 号

成立日期：2023 年 2 月 7 日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主要股东：歙县财政局持股 100%

经查询，以上合作方非失信被执行人。

4、黟县国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023MA2RWNL65X

法定代表人：梁飞

注册资本：20,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市政设施管理；工程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中草药种植；树木种植经营；林业产品销售；木材销售；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林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许可项目：林业产品质量检验检测

注册地址：黟县碧阳镇沿河东路向阳桥头农商行大楼

成立日期：2018 年 7 月 16 日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主要股东：黟县财政局持股 100%

经查询，以上合作方非失信被执行人。

上述合作方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截至目前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各合作方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三、合伙企业的基本情况

1、黄山供赢华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000MAE8C1LE6R

成立日期：2024 年 12 月 28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银河资本、京亚资本

基金规模：认缴总额为 10 亿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主要经营场所：安徽省黄山市屯溪区昱东街道天都大道 9 号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财务状况：供赢基金成立于 2024 年 12 月 28 日，因成立时间较短，截至目前尚未开展经营活动，暂无财务数据。

经查询，供赢基金非失信被执行人。

2、供赢基金合伙人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名称	类型	本次份额转让前		本次份额转让后	
			认缴出资额	比例	认缴出资额	比例
1	银河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9,900	19.9%	19,900	19.9%
2	北京京亚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	0.1%	100	0.1%
3	安徽省绿色食品产业主题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30,000	30%	30,000	30%
4	安徽金扁担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	10%	10,000	10%
5	黄山市歙州农文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7,500	7.5%	7,500	7.5%
6	黟县国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500	2.5%	2,500	2.5%
7	华统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0	30%	0	0
8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0	0	30,000	30%
合计			100,000	100%	100,000	100%

四、拟签订的《合伙协议》主要内容

1、合伙期限及基金存续期、合伙人退出

1.1 合伙企业的合伙期限为 10 年，自合伙企业营业执照载明的成立日起计算。

1.2 合伙企业作为基金的存续期限为 7 年（“基金存续期”），自合伙企业首期实缴出资到达托管账户之日（“基金成立日”）起计算。

1.3 基金成立日起 4 年为投资期；投资期届满次日起 3 年为退出期。投资期满后，不得新增项目投资决策；投资期内已完成的项目投资决策，投资期满后 1 年内可以支付投资款项，超出 1 年的不得支付投资款项。

1.4 基金存续期满可申请延长 2 次，每次不超过 1 年，须经全体合伙人所持表决权 100%同意。

1.5 有限合伙人可以向合伙人以外的第三方合格投资者转让其在合伙企业中的全部或部分合伙权益，但应当提前 20 日通知其他合伙人。受让人应接受本协议的约定。转让人或受让人应向合伙企业足额支付因此而引起的合伙企业或其代

表所产生的所有额外成本。在同等条件下，其他合伙人享有优先购买权。未受让合伙权益的合伙人应当配合转让人和受让人办理合伙权益转让手续。

2、认缴出资额及缴付安排

2.1 合伙企业的总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 100,00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合伙人类型	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住所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普通合伙人	银河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91110000696352185L	孙蛟	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西街 8 号院 1 号楼青海金融大厦 7 层	19,900	19.9%
普通合伙人	北京京亚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911101013397793678	付士昂	北京市东城区前永康胡同 11 号 3 层 301 室	100	0.1%
有限合伙人	安徽省绿色食品产业主题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1340103MAD1CBUK1B	国元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冬青街与黄桂路交口合肥金融广场商 101	30,000	30%
有限合伙人	安徽金扁担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91341000MADB5GQA9D	王辉	安徽省黄山市屯溪区昱东街道天都大道天都大厦 1101 号	10,000	10%
有限合伙人	黄山市歙县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91341021MA8PYYENX3	潘伟	安徽省黄山市歙县徽城镇渔梁街渔梁景区旅游服务中心 1 幢 1002 号	7,500	7.5%
有限合伙人	黟县国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1341023MA2RWNL65X	梁飞	黟县碧阳镇沿河东路向阳桥头农商行大楼	2,500	2.5%
有限合伙人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9133070073033191X2	朱俭军	浙江省义乌市义亭镇姑塘工业小区	30,000	30%
合计	-	-	-	-	100,000	100%

2.2 合伙企业的认缴出资由各合伙人同比例以货币形式分批次缴付。全部认缴出资额应按照本协议规定在投资期内缴清。

3、投资方式及投资方向

3.1 投资方式

3.1.1 投资未上市企业的股权

3.1.2 以股权投资为目的投资未上市企业附转股条件的债权，不得超过合伙企业实缴金额的 20%（不得利用附转股权的债权投资变相从事借贷活动）。

3.1.3 投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或交易的股票。

3.1.4 投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或交易的可转债。

3.2 投资方向

现代种养业、现代种业、乡村富民产业、农产品加工流通业、农业科技创新、乡村新型服务业（乡村休闲旅游业、乡村生活服务业）、农业农村绿色发展、农村新能源及光电农业、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数字乡村和智慧农业建设、农村创新创业、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农业对外合作等绿色食品产业全产业链。

4、收益分配与亏损分担

4.1 按照实缴出资比例分配给全体合伙人（其中向违约合伙人分配收入时需先扣除其未支付的违约金或赔偿金），直至每名合伙人收到的累计分配金额达到各合伙人截至分配日的实缴出资额。

4.2 按照第 4.1 条分配后仍有剩余的，则按照实缴出资比例分配给全体合伙人，直至每名合伙人收到的累计分配金额达到各合伙人截至分配日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收益。

4.3 完成前述第 4.1 条以及第 4.2 条的分配后仍有剩余的，余下收益的 80% 按实缴出资比例分配给全体合伙人，20%作为超额收益分配给银河创新与京亚资本，双方按照 40：60 的比例进行分配。

4.4 合伙企业的亏损由合伙人根据认缴出资比例承担。有限合伙人以其认缴出资额为限对合伙企业债务承担责任。普通合伙人对于合伙企业的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5、投资决策委员会

5.1 为提高投资决策的专业化程度，控制投资风险，基金管理人组建设立合

伙企业的投资决策委员会（“投委会”），作为合伙企业投资相关事项的最高决策机构。投委会共 4 名委员，其中基金管理人银河创新委派 1 人，京亚资本委派 1 人，母基金委派 1 人，华统股份委派 1 人。投资决策委员会决策事项采用票决制，表决事项须经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全票通过。投委会设主任 1 名，由基金管理人委派人员担任。投委会另设观察员 1 名，由安徽金扁担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委派。母基金在投委会会议召开前对拟投资决策事项是否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安徽省新兴产业引导基金相关文件及本协议进行审查，审查未通过则不得召开投委会审议该事项。

5.2 投委会拥有根据本协议约定对相关投资事项做出最终决定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

- （1）决定对项目的投资、关键条款及其变更。
- （2）决定对项目的退出、关键条款及其变更。
- （3）决定其他涉及合伙企业在项目权益的重大事项。

6、协议的生效

本协议经自然人签约方签字及非自然人签约方盖章后生效。

五、其他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参与投资基金份额认购，也未在投资基金中任职。公司参与供赢基金的认购不会导致同业竞争，除已披露的受让基金份额交易外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公司在本次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前十二个月内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公司对供赢基金拟投资标的无一票否决权。

六、对外投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受让供赢基金财产份额有利于公司对接更多行业优势资源，实现各方资源整合与优势互补。本次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该等交易行为按市场定价原则，不会出现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由于交易额占公司营业收入比重较小，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

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也不会对上述关联方产生依赖。

七、可能存在的风险

1、标的基金尚需经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等相关程序后方可从事相关投资活动，实施情况和进度存在不确定性。

2、基金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等特点，投资过程中可能受到政策法规、经济环境、市场变化、投资标的的经营管理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可能存在因行业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决策失误等原因，导致投资收益不及预期或不能及时有效退出的风险。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公司拟与银河资本、京亚资本、绿色食品基金、金扁担投资、歙州农文旅、黟县国投签署的《合伙协议》。

特此公告。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3日